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IC ENVIRONMENT HOLDINGS LTD.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07）

（新加坡股份代號：BHK）

變更首席執行官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由於工作調動，徐曉冰先生（「**徐先生**」），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已卸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之職務，自2021年1月15日起生效。徐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風險及投資管理委員會（「**風投管委會**」）成員和調任為執行委員會（「**執委會**」）成員。

徐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辭任首席執行官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新交所和聯交所的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徐先生在任首席執行官期間付出的寶貴貢獻及服務致以衷心謝意。

於徐先生卸任首席執行官後，陽建偉先生（「**陽先生**」），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被委任為首席執行官，自2021年1月15日起生效。自彼之委任後，陽先生將被調任為執委會主席和繼續擔任風投管委會的成員。

陽先生之履歷詳情及其他資料載列如下：

陽先生，50歲，於2020年5月1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執委會成員及風投管理委員會成員。陽先生在金融投資、證券研究、投資銀行、項目策劃及營運管理等方面積逾二十年工作經驗。陽先生的職業生涯始於1995年，自2004年6月加入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上實集團」），陽先生於2009年11月至2013年6月期間擔任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363）助理行政總裁，於2013年7月起擔任上實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並於2018年12月起提升為總經理。

陽先生在多間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即上海實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00748）、寧波市杭州灣大橋發展有限公司、中環保水務投資有限公司等等。陽先生也曾於2013年3月至2018年5月期間擔任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563）執行董事。

陽先生先後畢業於華中理工大學和上海交通大學，獲工學學士、管理工程碩士及管理學博士學位。

陽先生並未與本集團訂立任何服務合約，陽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符合資格膺選連任。陽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新幣50,000元，乃參考其職務及職責、資歷、經驗及現行市況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陽先生（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須予披露的權益；（iii）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於過去三年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委任陽先生為首席執行官的其他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及概無進一步資料須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陽先生獲任為首席執行官。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漢光先生

香港和新加坡，2021年1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長為周軍先生；執行董事為馮駿先生、徐曉冰先生、陽建偉先生、黃漢光先生及趙友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木光先生、安紅軍先生及鍾銘先生。

* 謹供識別